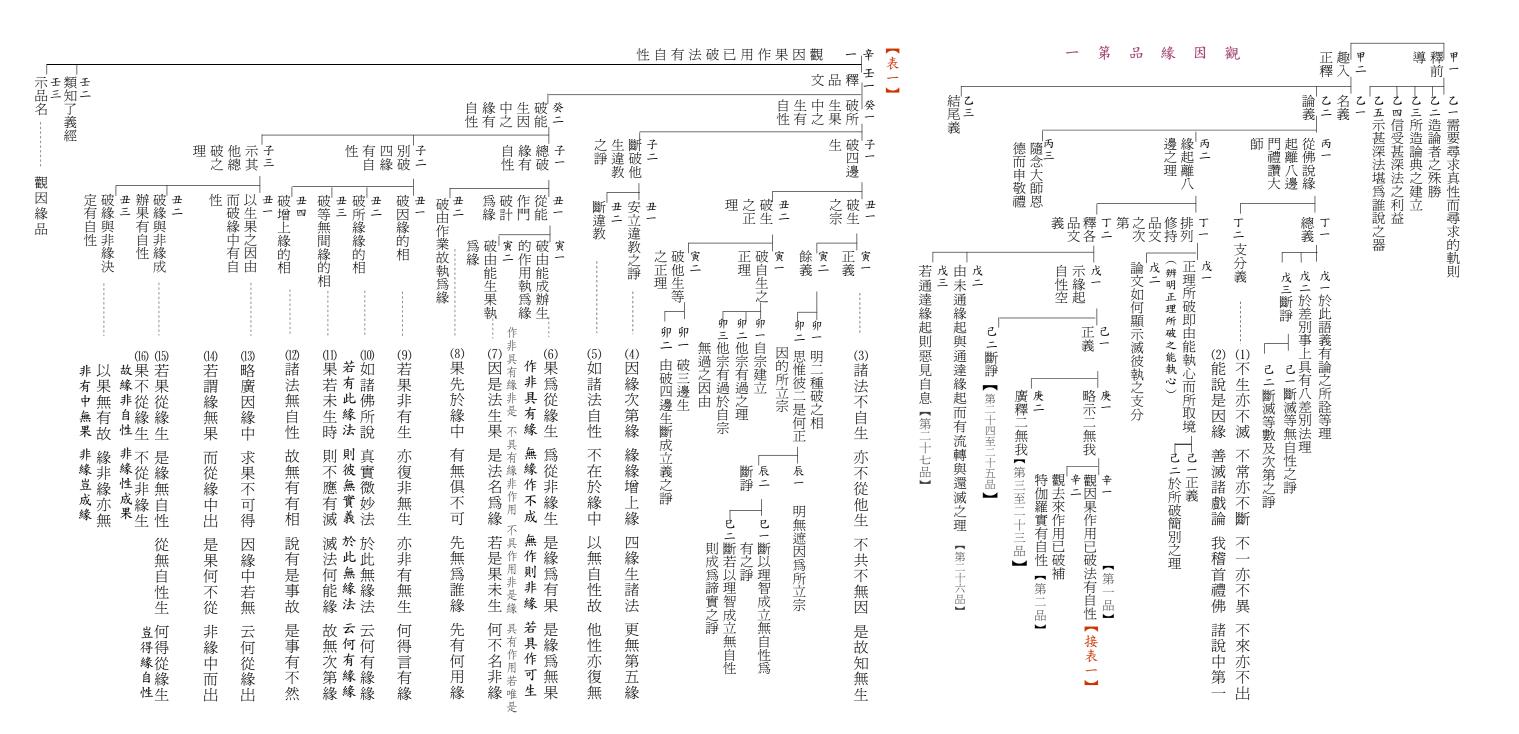


觀根本慧論暨正理海科判合刊》 排版 說明

對照方式,是根據雪歌仁波切二○○六年十二月至二○一一年六月於台 中講授的內容編排而成。 龍樹菩薩所造的《中觀根本慧論》頌文與宗大師所寫的《正理海科判》

譯本稍作更動。 波切的講述,以藏文的排列順序爲準,將原有的三藏法師鳩摩羅什的漢外,又有少數幾個偈頌中藏文的排列次序有些出入,此種情況則依據仁 其中若干偈頌因爲中藏文字略有不同, 便以不同字體同時呈現;此

還存在著未知的錯誤,若發現謬誤之處還請諸位大德直接向中心反應。 此文稿藉由一些共同討論的同修們再三更正之後而排版 ,其中一定



而者觀# 補特伽羅去 總破三異名之 寅二 別與 破有去者去的所依寅一 破去者所去 (7)若離於去者 9)若言去者去 8)去者則不去 去法不可 不去者不去 云何有此義 得 若離於去法 離去不去者 以無去法故 去者不可得 無第三去者 何得有去者

破有不去的公 破有去處三時的馬路 破有初去的發足 住 (13)未發無去時於未發之前 低去者則不住 低去者若當住 似無去無未去 川若去者有去 ⑩若謂去者去 何處發可成 - 亦無有已去 未去中無發 云何有此義 亦復無去時 則有二種去 是人則有咎 不去者不住 若當離於去 離去有去者 離去不去者 一切無有發 謂去者去 未去何有發發 宋去何有發 去者不可得 說去者有去 何故而分別 二謂去法去 何有第三住

而立之作觀 母 一 破已能用有三

寅

寅

-破有住之能立 破最後返回 (停止 $\overline{}$ 切去未去無住 去行止法 皆同於去義 去時亦無住

(21) (20) 若謂於去法 (19) 若謂於去法即去者 去法去者二 1 不能用是去 若於一異法 若一異法成 有異於去者 即爲是去者 是事則不然 二門俱不成 離去者有去 作者及作業 去法異去者

> 云何當有成 離去有去者 是事則爲一 是事亦不然

而用觀亞 破已作四

觀寅

異已而破器去者與去

(23)(22)因去知去者 因去知去者 不能用異去 於一去者中 先無有去法 不得二去故 故無去者去 誰去去何處

有否第二作用 看否第二作用

已

(25)(24)法法定不定法法定不定 去者不用三去 不決定去者 亦不用三去

總破所作及作

者中有作用

是故去去者 所去處皆無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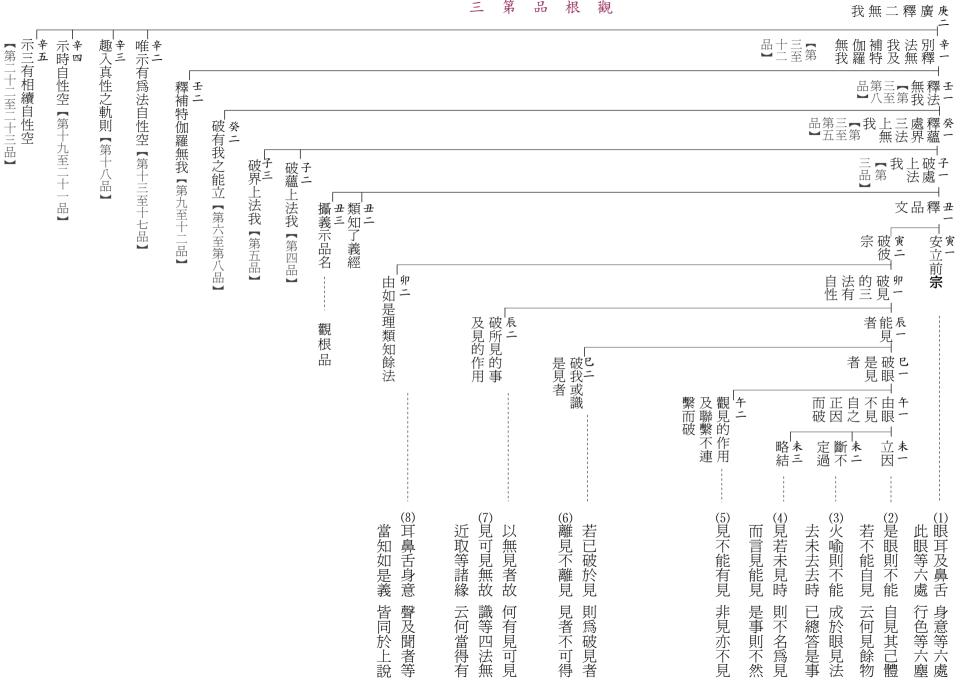
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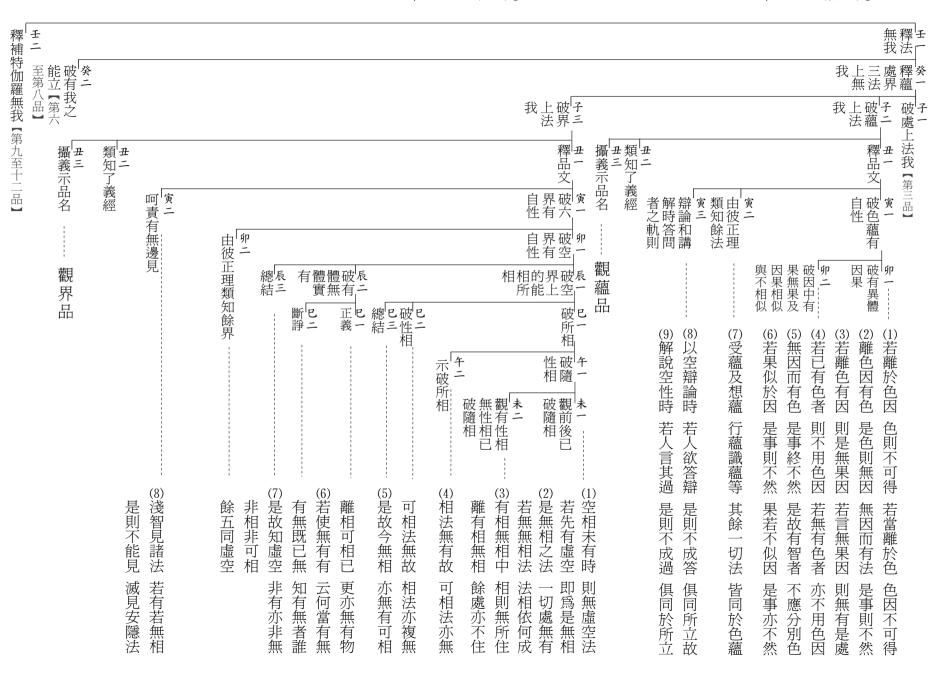
攝義示品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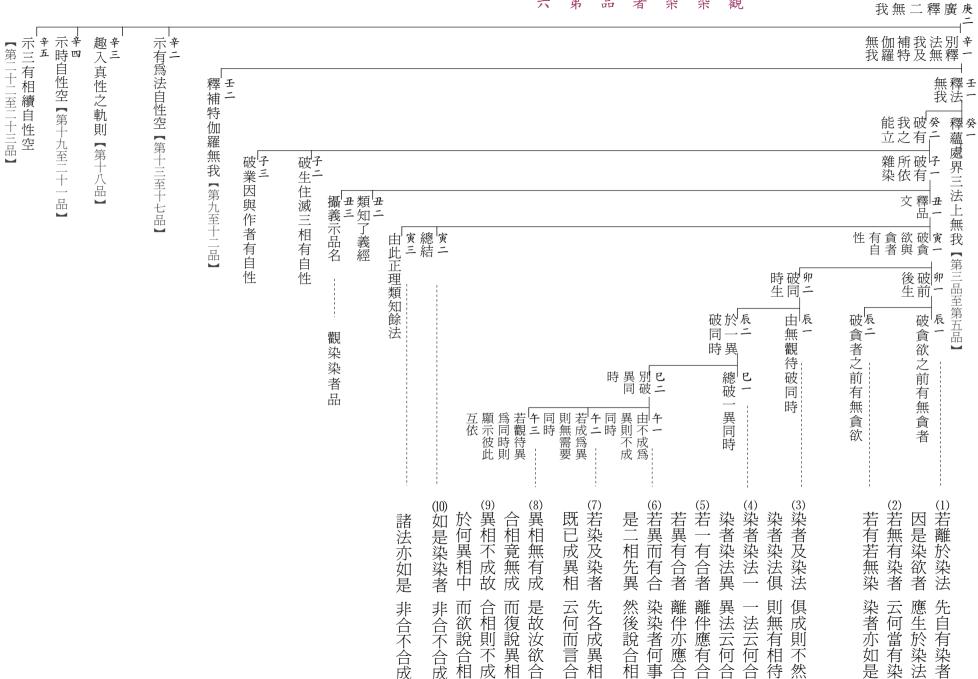
類知了義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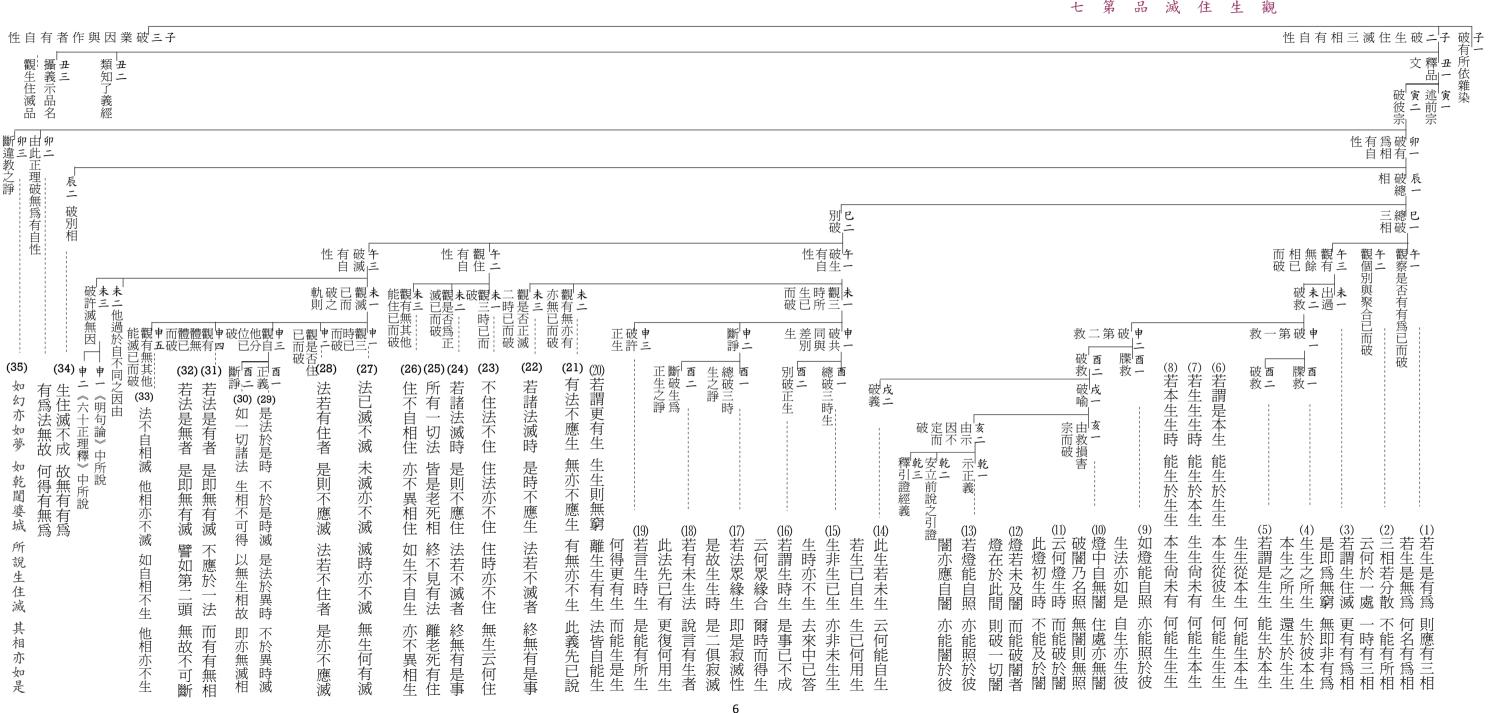
略だっ

武去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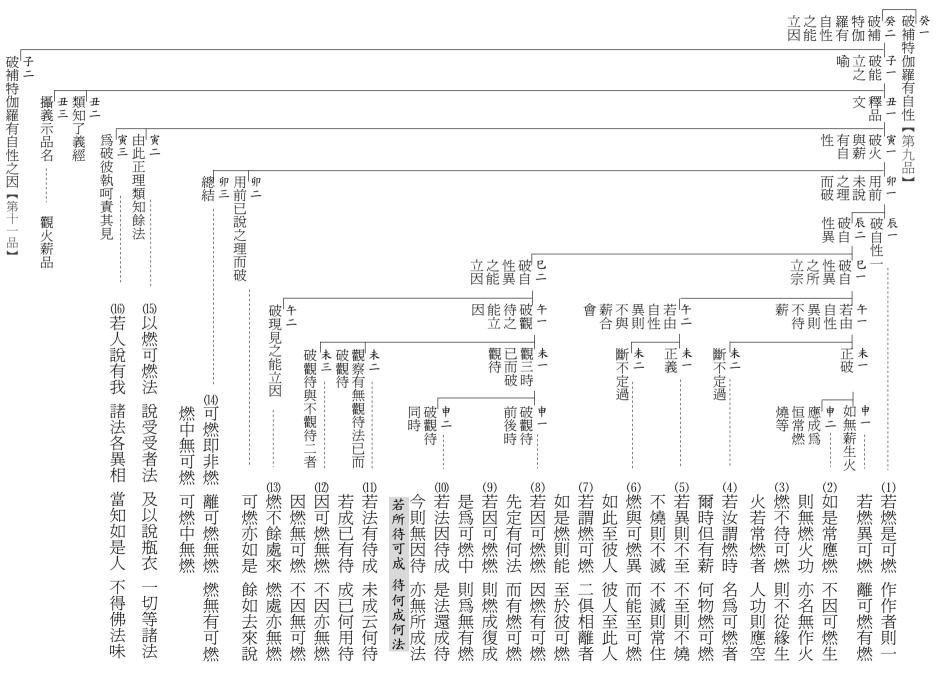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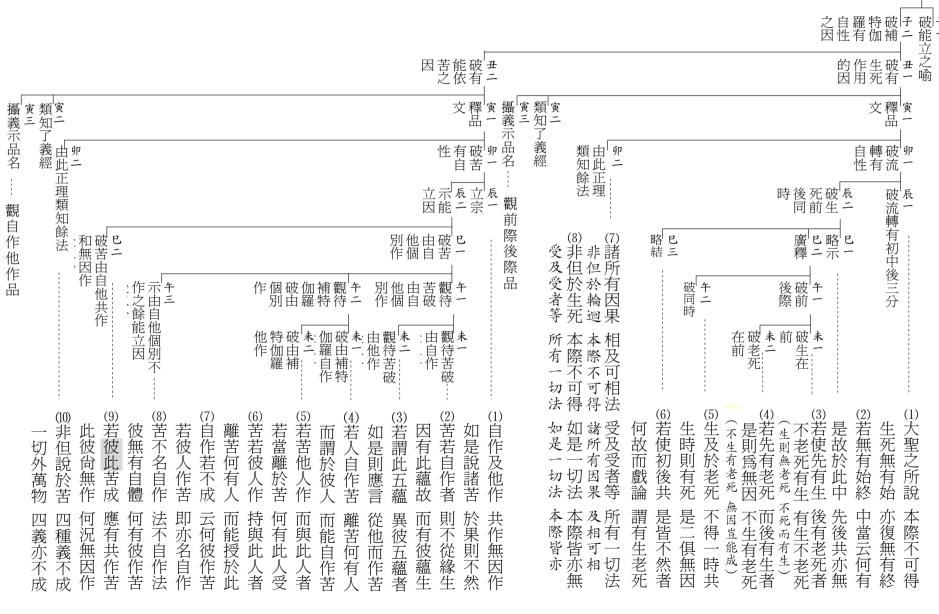
			八第品業	禁 及 者 作 觀 性有作因破子子 自者與業二 一破 破
福 基 美	類ユ			自者與業 二一破生 文 程 年 大 程 日 大 程 日 大 程 日 大 程 日 演 五 日 後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番養 田 田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類 知 了 義 經	由寅作在寅 此三者名二 正 之言 理 理中 性名		性有作者 文品 医甲骨白 医甲骨白 医甲甲二二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
1 1 1 1 1 1 1 1		東二 東二 大名言中安立業與 在名言中安立業與 在名言中安立業與	f作品破 ^夘 f用的違二	性有作品破炉性 自用的順一性
 観		 	作一一作 一一作 品者	句 破 后 作 初 一 用 二
観乍者及業品		有	違作!	因示 已建 已能二立一
		(3)作者不作定 亦不作不定 及定不定業 其過先已說 法定之作者 不作不定業 及定不定業 其過先已說 一次定有作者 因作者有業 成業義如是 更無有餘事 (3)作者定不定 亦定亦不定 不能作於業 其過先已說 法之作者 不作不定 及定不定業 其過先已說	8)有不能作無 無不能作有 若有作作者 其過如先說 一處非二 不能作二業 有無相違故 一處則無二	(1)決定有作者 不作決定業 決定無作者 不作無定業 年一 未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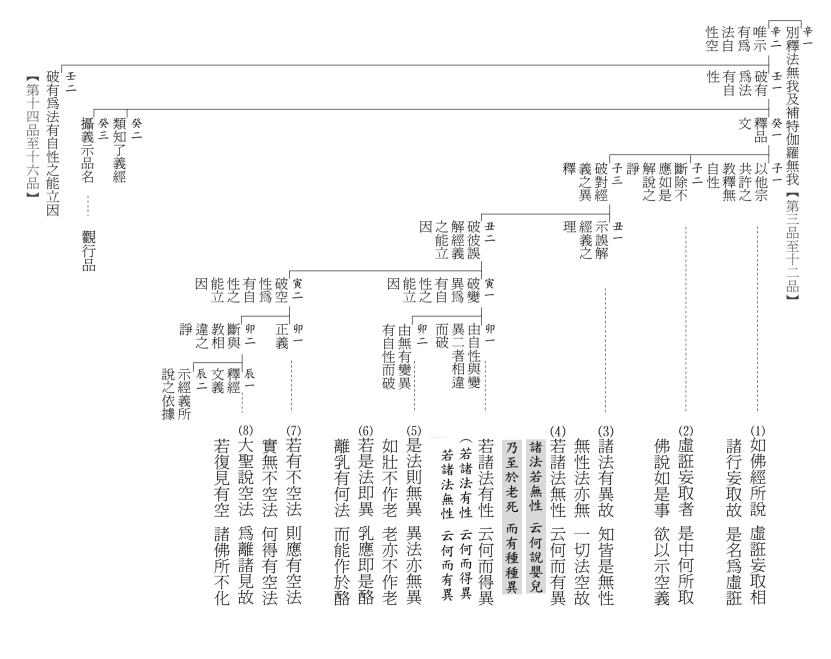
自羅特破癸性有伽補口 【第十品至第十二品】 破補特伽羅有自性之能立因 癸二 類知了義經 攝義示品名 答母難二 有破鬼 破所取有自性 斷取者無自性之諍 觀本住品 補特伽羅之理 自宗於名言中安立 [卯二 之觀破卯 我察他一 立者先所破長 因之有取一三能取之切 前所在破長 而取一取二 有之一者 前所在破尽 而取一取一 有之切者 答難 已二 牒巳 | 日東者在前無有| | 日東者在前無有 而破 (施設)所取之所依 由取者在前無有 2)若無有本住 (12)(1)若眼耳等根 9若見聞各異 8)見者即聞者 (1)眼耳等諸根 眼等無本住 若眼耳等根 眼耳等諸根 見等無本住 ⑥一切眼等根 (7)若眼等諸根 ⑤以法知有人 | | 安立我之理 一切見等前 一切見等前 苦樂等諸法 苦樂等諸法 受者亦各異 今後亦復無 苦樂等諸法 苦樂等諸法 聞者即受者 誰有眼等法 今後亦復無 若無有本住 一一見等前 云何能知塵 實無有本住 見等中他法 異時而分別 無有本住者 實無有本住 以人知有法 ③若離眼等根 (4)若離眼耳等 誰有如是事 無有本住者 無有本住者 見時亦應聞 以三世無故 所從生諸大 以是故當知 如是等諸根 以三世無故 先有本住者 若離見法等 亦應離本住 亦應離本住 眼等一一根 云何能知塵 眼耳等諸根 離法何有人 彼大亦無神 無有無分別 見等亦應無 眼等亦應無 如是則神多 則應有本住 而有所受法 而有本住者 先已有本住 是則名本住 離人何有法 而有眼耳等 以何而可知 及苦樂等法 異相而分別 而有本住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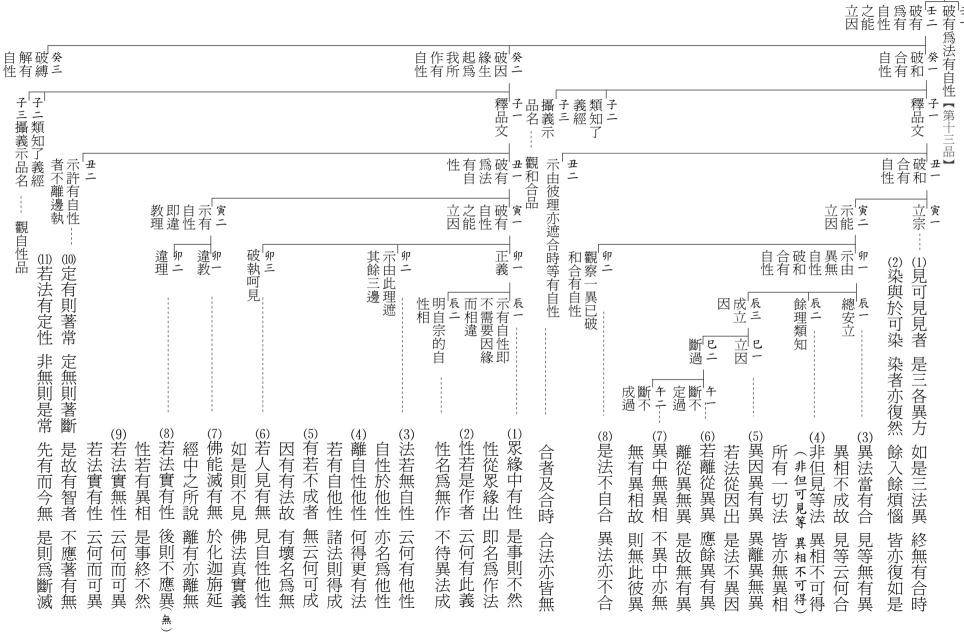


癸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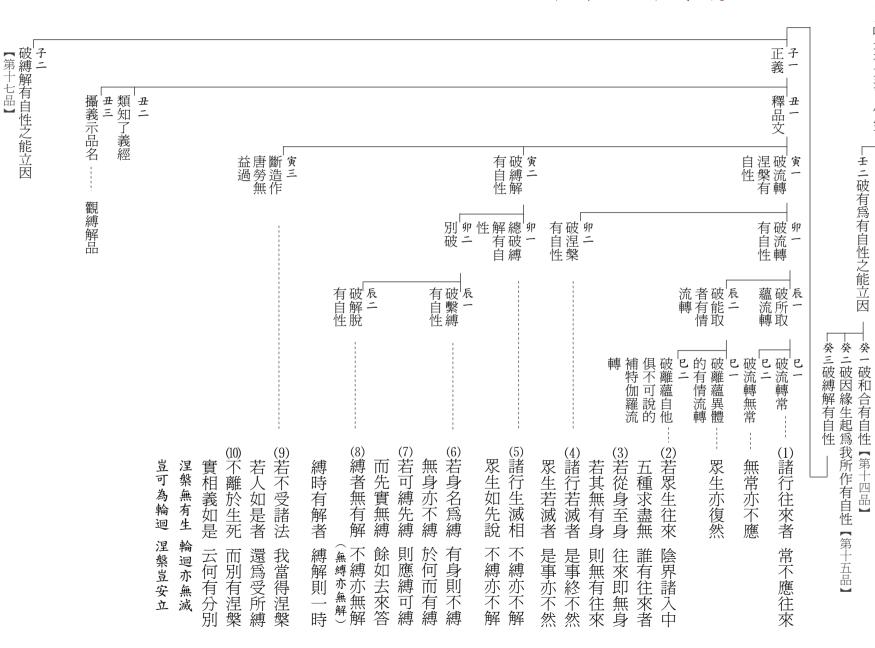


辛二唯示有爲法自性空



辛二唯示有爲法自性空 -

-壬二破有爲有自性之能立因 ||-壬二破有爲法有自性【第十三品】



[於二業分爲三業

(1)

八能降伏心

利益於眾生

是名爲慈善

二世果報種

②大聖說二業

思與從思生 是業別相中

種種分別說

③佛所說思者

所謂意業是

所從思生者

即是身口業

理斷 長疑 長 諍 二 問 一 常續由 離許 斷相 離失由已 斷壞許二 常法不 所破午善識午 答他一業別二 宗 道十 常之理断 自年答ニ 於三業分爲七業 5)從用生福德 廣未釋二 總未示一 義結未合ニ 立未喻一 (身業 及 一申與界申 罪生亦如是 及思爲七法 能了諸業相 口 断切二自差一 性別 (11)非律儀 及其餘無表 能成福業(德)者 是十白業道 9如是從初心 心今當復更說 心若如汝分別 二世五欲樂 8)從種有相續 (7)如芽等相續 (6)業住至受報 是業即爲常 ⑷身業及口業 (15)見諦所不斷 ⑩從心有相續 似不失法如券 是故汝所說 若滅即無常(業)云何生果報 從是而有果 先業後有果 先種後有果 從是而生果 此性則無記 諸佛辟支佛 如是四事中 以是不失法 即是白業報 離心無相續 分別有四種 於義則不然 其過則甚多 心法相續生 皆從種子生 業如負財物 賢聖所稱歎 不斷亦不常 從相續有果 從相續有果 離種無相續 亦善亦不善 作與無作業 但思惟所斷 順業果報義 不斷亦不常 諸業有果報 亦善亦不善)

七

十

立性破長 因之有二 能自 無有 窮異 過熟 非若常 作別 過有 性 立二因者 (25) 所破午正午 許彼二出一 若言業決定 而自有性者 受於果報已 受於果報已 而應更複受 若言業決定 而自有性者 (29) (28) 業不從緣生 (27) 諸煩惱及業 (26) 若諸世間業 諸業本不生 未相與 二違論 義 未一 22) 若業有性者 共與 許世 相間 以無定性故 諸業亦不滅 是說身因緣 從於煩惱生 愛結之所縛 是即名爲常 不作亦名業 常則不可作 (23) 若有不作業 (24) 是則破一切 業果報不失 是名佛所說 鄭雄空亦不斷 雖有而(亦)常 作罪與作福 不斷於梵行 煩惱諸業空 是煩惱非實 而於本作者 不作而有罪 亦無有差別 世間語言法 而有不淨過 而應更復受 何況於諸身 業當何有實 不即亦不異 以其不生

示實

總結離斷常

之滅申 理法四

或言受報已 而法

(業)猶故在 現世受果報

(18)如是二種業

(9)若度果已滅

若死已而滅

於是中分別

有漏及無漏

之生申 理起三

一切諸行業

界初受身

爾時法獨生 相似不相似

無二 類知了義經 知二 類知了義經

觀業品

自性而有作用

(33) (32) (31)

是名爲作者 所作變化人

變化人所作

是則名爲業

如是變化人

復變作化人

諸煩惱及業 如初變化人 如世尊神通

作者及果報

皆如幻如夢

如焰亦如響

(30)

無業無作者

何有業生果 不從非緣生

若其無有果 是故則無有

何有受果者 能起於業者

14

低若見諦所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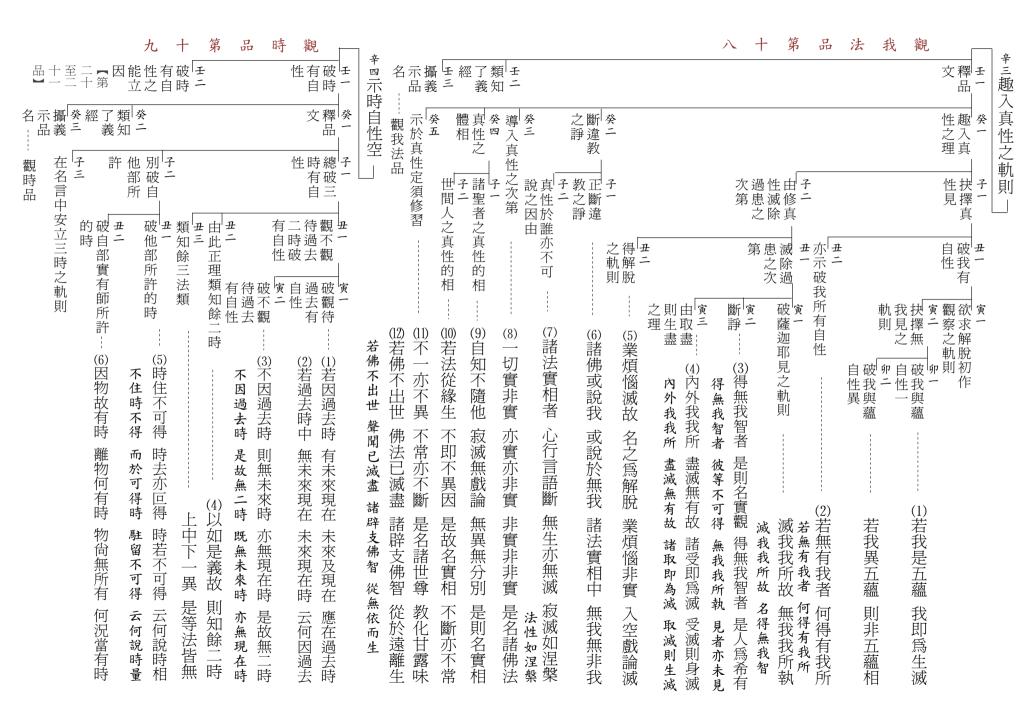
而業至相似

則得破業等

如是之過咎

則得破業等,(因見斷故斷

如是之過答)



癸二 癸 破時是果成壞的因 破時是生果的俱有緣 第二十

品 聚 觀 十 _ 第 品 果 因 觀 集) 文釋品 |子 |一 子 子三攝義示品名 ニ類知了義經 破果從! 生因從破 毋 而二果 二 生因和是破緣合從果 丑 因緣 體果破 宗異因 寅二 破因 果 破果與 生後合在破 寅 而之和果 一 破果在和合之先而寅三 和 合 和合同時生 相續已而生 生合從破卵親和果一 性有作和果因破 自用合的生由 卯 再 體宗 破因性有自性 觀因果品 性有破長生有破性和二 生和 辰六 合合破 生與由 辰 不破辰 三 現由二 之因生 自體 辰 五 空辰與 有自性無 空與 與破 辰 自性生果 辰 住前 t 生 不空 不空之 見現現見 與白無中 破由 牛因 與合 破因 破果 破由果 果不因 異 東滅 無中 和和: (24)(23)(22)(9) (7)(6)(5)(4)(3)(2)(1)(21)(19)(18(17)(16)(15)(14)(13)(12)(11)(10)(8)(20)果空故 若眾緣和 若眾緣 若眾緣 因果是 因見 若先 若因 若因 因不 若 果不 若因 若若若 若 若 是故果不 若從眾因緣 若因果是 若若 若因變爲果 若眾緣合時 若眾緣和 因果是一者 若 云何因滅失 石下言言言言言言言 和現未未現過過 果 果 因果無關 -生果者 空不生 [空無果 不見果 有果生 |不與果 [與果因 ·若異 定 在來來在去去因果因果因果 デ 生 合 和 和 從 合 合 者因 合 合 果空故不滅 是二 緣而 則 是 生 是事終不然 因 因而而而而而而 因 作 是中無果者 是 是中無果者 是事終不然 更生何等果 而 而 作 而 而 一及所生 育果生者 即至 合 有 無 爲 事 何於于於於於能現未未現過過 後眾 因 中 何 能生於果 有果生者 因 和合法 -有果者 不合生 俱 Ξ 巨而 有 何 亦 能 生果 生在來來在去去果果因果因果因 不生 於果 緣合 大 所 不 而 相 滅 滅 是則前 云何從眾緣 若 和 若 若 若 若因果是異 若因果是一 未現現未未未 生者及可生 是則眾因緣 和 和 若 因果若異者 叉若因在果 是因有二體 以果不空故 凯 果定 合中 合自不生 無 因 有來在在來來來 滅 合中應有 無有果者 因 一果是異 離 有 不 而 묘 -空果 果生 生因 ·已有 因相 因 緣 何處有合法 是果 生及 是事 生已 名爲 則 誰 因 因 因是是是是是是 云何 與 而 和 何 (非因緣 生. 爲 與 須 能 則 則 生 何 何則則 [則則則則 實 合 --亦不滅 所生一 和合生 有 同 亦不 能生 能終終終終終終 因生 而復 無 則 不 而 何 同 ___ ___ 非因 因果 時 無因 果 非 生不不不不不不不 則 可 是 所 然 果 滅 生 俱 得 牛 因 果合合合合合合 果 生 同 果

十

壬二 壬 一 破時有自性之能立因 破時有自性【 第十九品 癸一 癸二 破時是果成壞的因 破時是生果的俱有緣

十品品

辛 四

示時自性空

類知了 子二 文釋 品 子三 失的斷應自滅許示 過常有性有生若 自滅破性有生 義經 丑 性當成爲斷常之若許有爲法有自 破斷所如答過許是 立的自滅破宗所性有生 寅二 軌則 立的自滅因能性有 破生 寅 結破彼等義 離斷常軌則 答破所 破有滅觀 已依察 而何生 而俱滅觀 破有是察 已否生 卯二 立 示 因 彼 能 卯二 卯 示現見非能立因 能離斷常過失 辰二 辰一 示相 他生 一般有為法從自-- 2 |破成壞自己 辰二 不空之所依 破生滅有空-立示長立因能ニ宗 同不同類生 破生滅有親_ 辰三 所依 依而破 生滅有完全 長一 略結彼義 辰三 辰 不完全之所 _ 一 破滅生 子 長 有 已二 巳 有 從 (21)(20)(1)(6) 三世中 (12) 法不 (11)(8) (7)心所有受法者 (10)9若法性空者 若言於 若言於 心法不從自生 仙若有所受法 是 (19) (18) 仍法住於自性 低若因果生滅 離 成壞若 若謂 若當 成 若謂 盡 若 若初 若 從 (5) 壞成共有 壞共無 成及共成 有受法 (3)成壞共有者 (2)若離於成者 則 法不 離 有 離於法 -從法生 無有 以 於 所受法 有滅時 - 求有 生滅 生滅 成壞 眼 現見 ·生法 者 見 者 成 成 相續不 而 者者 是 離 是事 不 而後有生者 則無有後有 不應有 不墮 誰 是 則 相續而 亦不 而 不墮於斷常 而 即 即墮於斷 亦 謂 時 中無有 -盡亦 有生滅 亦 有生滅 云何有壞成 當 無 云何有成壞 從非法生 亦 云何而有壞 墮 不 一時者 則 無有 則不然 於 從 ·生非法 無 有 有 於 非理 可得 不斷 成壞 成壞 有 斷 無 斷 他生 有 壞 者 成 成 常 無 常 Î 常 者 法 (此偈頌在鳩摩羅什 豈可 若三世中 則於此蘊死 滅時是一 因果相 是二俱不可 涅 若離 盡則 因 若當 滅更不生故 不 則 成壞若異者 若性不空者 當 當 如世間 生死 有 從 如世間生死 操滅 光法亦不從 如離生有死 壞及共壞 果 為 從 非法 爲是癡妄 |此蘊死 知 知所受法 是一 是癡妄 於成 無有 生 自他生 離 所 相 續 與 受法 不 於 有 滅 續 故 滅 壞 壞 法 生 生時是 亦於此蘊生 何有有相 則墮 因即 若常若無常 云何當 是中亦無成 一時則不然 一時則不然 亦無 是亦 相 不斷亦不常 不 是事則 非法 是事亦不 亦 的譯文中缺 爲常爲無常 法 而 云何 於 續 見有生滅 無 盡 見有生滅 及 以此蘊生 為斷滅 於 及法生 有成壞 無有法 亦 有成 不 而有生 於 没有 一有 有 不然 非法 成 漏 故 壞

攝義示品名

觀

成壞品

番養示品名 ※ ニ	由子示	マ ナニ	7.				文釋品
品	九四 小執邪!	子 之示 之	-				自來破 [「] 子 性有如 ^一
題	由此理類知餘法 子四 子和 不執邪分別的過失	子	總結				自者破 ¹
見 口 そ 品	失 : :	別:	自性	總結三	-	自名 性有	施蘊破」寅破〕 設假依二如一 來
					自取及取蘊來破卯性有所者、、如二	性有如 自來	施設 施設 施設 施設 一施設 一
				1 1 1 1		無是	展展 若 長 : : : : : : : : : : : : : : : : : :
	(16) (15) 如 如 來 來	(13) (13) (13) (13) (14) (13) (13) (14) (13) (13) (13) (14) (13) (13) (14) (13) (14) (15) (15) (16) (16)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0) (9) 以 又 如 所	(8) 若 於	(7) (6) (5) 若 今 若 其 實 不 未 不 因	無是	(1) (1) (1) (1) (1) (1) (1) (1)
	如來所有性如來過戲論	(13) (13) (13) (13) (13) (14) (13) (13) (14) (13) (14) (15) (14) (15) (16) (17) (17) (18) (18)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⑩以如是義故9)又所受五蘊	8)若於五種求 (8)	(7) (6) (5) 若 其 未 有 受 蘊 整 蘊 整 蘊 整 蘊 整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 則 相	(1) 有自性 有自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和主性
		思則耽常本非惟說執無寂空		如果	所 更 先 受 無 有 不 如 如		此彼
	即是世間性而人生戲論	思惟亦不可以說無如來的,不可不不可不不可。	受空受者空不從自性有	來不可得異之如來	所 受 不 名 受 不 名 受 来 者		此彼不相在
				五種求	無若以有以	(4) 若法非人。	3) 去 因 也 生 如 來 不 有 蘊
	如來無有性戲論破慧眼	如來寂滅相中無。與無過等四來寂滅相中無	若無自性者	五種求亦無悉皆不可得	無有無受法以今受蘊故	離若法非是若法非我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性	去 医因 也 生 若 無 有 自 性 在 有 如 來 不 有 蘊
	世 間 皆	分分分邊本但別別別無寂以	而云	云云	而 今 則 名 云 爲	何 云云 5 名 何 何 5	
	亦無性 佛	分別有亦非但以假名說	說 空 如 來	何受中有	而名爲如來 則說爲如來	馬 有是非	是即作我有 云何因他有 則無有自性 何處有如來

· 類 癸													文釋品.
類知了義經	 子											Ē	
義經 一		觀「卯	自	考顧破 ¹ 卯	性 有 的		<u>-</u>] 自因餘] 性無的 ————————————————————————————————————		因緣		: 破的自依以: - 因性無所- 依以實 依以	生 #二 寅一
34.若煩惱虛妄 無性無屬者 云何當可斷 誰能斷無性 33.若煩惱性實 而有所屬者 云何當可斷 誰能斷其性	其義重 四是顛倒滅 無明則亦滅 以無明滅故 諸行等亦如是破 ②如是顛倒滅 無明則亦滅 以無明滅故 諸行等亦吸 ②若常我樂淨 而實無有者 無常苦不淨 是則亦應倒境已 (多常教樂)	察有無 劉吉常找樂爭 而是實勻皆 是常找樂爭 則咋是碩到三		者有 有自性 有自性 有自性 有自性 可著著者著 及所用著法 是皆寂滅相 云何而有著明二 辰一 可著著者著 及所用著法 是皆寂滅相 云何而有著如二 辰一 可著著者著 及所用著法 是皆寂滅相 云何而有著如: 極唯有執取-仍可著著者著 及所用著法 是皆寂滅相 是故無有著	長三大美さまり、大東本東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京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大東	無常審常 是則名顛倒 空中無有常 可處有常無常著常 是則名顛倒 空中無無常 何處有常		、【****】 【*******************************	如幻化人 亦如鏡中像 如是六種中 何有淨不	⑧色聲香味觸 及法體六種 皆空如焰夢 如乾闥婆城 ⑺色聲香味觸 及法爲六種 如是之六種 是三毒根本	.破 ⑹淨不淨顛倒 是則無自性 云何因此二 而生諸煩惱		②若因淨不淨 顛倒生三毒 三毒即無性 故煩惱無實 ①從憶想分別 生於貪恚癩 淨不淨顛倒 皆從眾緣生

戊一

示緣起自性空

-己二斷諍

庚 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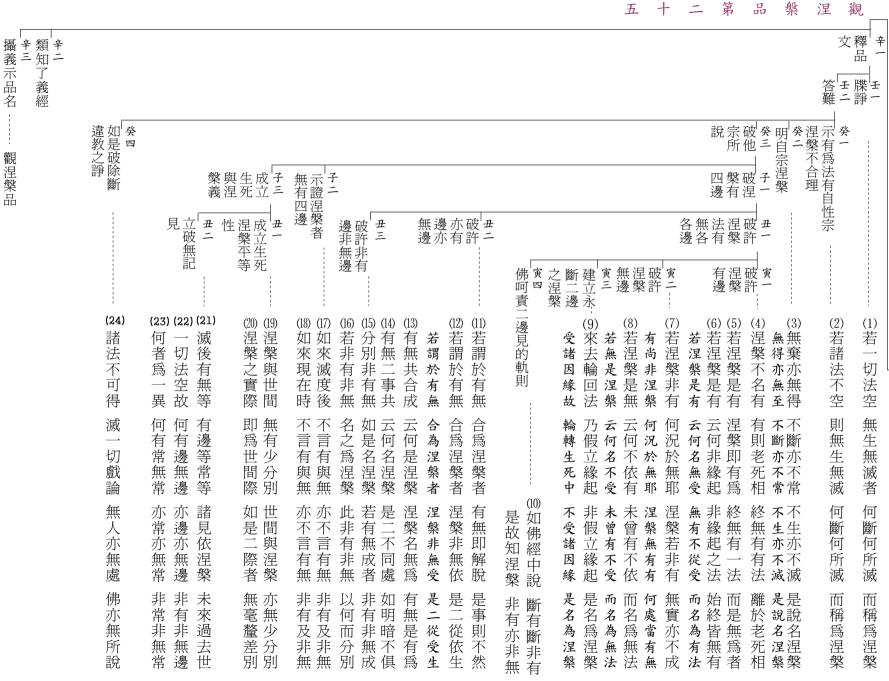
二觀涅

樂諦

第二十五品

釋品

文



故

而成於名色識受六道身

後起三行

以起是行故以起是行故

隨行隆六

趣趣

第二十

-七品

品至二十五品

三者之和合

作意而生識 因而生六入

彼者即生觸 依靠六入故

由而而

I觸而生受 完生於 流 處 處

增長於名色

而 生

生六 於

情塵

識

和

合

而

生

於

六

觸

二六八

庚二 還滅緣起 因成能辛 以是事滅故是謂為生死 (8) (7) (6) 以图 宣 有四取 以因三受故 不取者不取 以及諸迷亂 (9)如是等諸事 ⑩生死根即行 (12) 前前若能 心以無明滅故 若取者不取 如是等諸事 從有而有生 滅 是事則不生 諸行之根本 則解脫無有因受生愛故 後後則不生 從 因 老 取 諸行則不生 諸智者不爲 皆從生而有 而 皆從生而有 從生有老死 則解脫無有 取故有有 死故 無明者所造 但是苦蘊聚 有 從有生五蘊因愛有四取 但是苦蘊聚 若欲滅無明 愚者即行者 但從以老 是故大苦蘊 憂愁及哀號 是因緣 死 故 智者所不為 如是而正滅 有 如是而 但 從因 以智修法性 智非見性故 痛苦與不 而集大苦蘊 憂悲諸苦惱 有而故 以 因緣 有生有 正 生 悅

| 攝義示品名

觀十二有支品

皆依未來世皆依,是世世

而作於受者 若都無有我 可處別有我

而實不可得

無有亦不定

即

決

定義

彼未亡今 料

而今

我自

攝義示品名 類知了義經 「一切戲論則不住 一切戲論則不住 「一切戲論則不住」 「幸二 惡見 見類第生際破五四二的所後四 觀邪見品 見破後 邊的邊見 有不具有 癸二 邊 (30)(29)(28)(27)(26)(25)(24) (23) (22) (21)若亦 若世半 若亦 受亦 彼受五蘊者 受亦復如是 真法 若世半有邊 若先蘊不 若先五蘊壞 若世間有邊 五蘊常相續 切 区及說者 法空 復如是 有 邊 邊 壞 故 云何 世間半 云何 聽者 世 云何有後世 亦不因是蘊 不因是五蘊 **猶如燈火焰** 二得 間常 13半無邊 難 _ ___ __ 分破 等見 成者 分破 得故 分 無邊 者 破 是則亦 是則亦 如 更生後五蘊 若世間無邊 而生後五蘊 以是故世間 分而不破 分而 是則 處於 分而 無邊 何時 無邊 不破 有邊 生死 有邊 不 破 是則亦應成 是事 世間 亦無邊不然 是事亦不然 非有邊無邊 世間則有邊 云何有後世 亦無邊不然 不應邊無邊 起是

亦

應成 諸 不

憐 . 愍說

悉

斷

_

切

我

今稽首

結尾義 乙三

隨念大師恩德而申敬禮

大 聖 主

(31)

是 法

23

破後二邊見

常及於

無常

是事

則不然

是常則法

無相續

是事

皆不

是事皆不然

亦為是無因

亦無因

皆同過去世

如是則應成

非常非無常

生死則無始

而實無此事

②)今若無有常 ⁽¹⁾法若定有來 (18) 若常及無常 伽若半天半

云何有無常 及定有去者 是二俱成者 則墮於二邊

亦常亦無常

非常非無常

可則無邊